

## 办事指南

事项名称：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目录清单名称：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

目录清单子项名称：无

事项类型：行政许可

基本编码：000117011000

服务对象：自然人, 法人

实施编码：113413210031941976400011701100001

办理形式：网上办理, 移动端办理, 窗口办理, 自助端办理

办理深度：四级（全程网办）

网上办理形式：互联网咨询

到现场次数：0次

法定办结时限：2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办理地点：砀山县经开区汽博城28栋二楼 32号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窗口

办理时间：工作日 上午9:00--11:00, 下午13:00--17:00

所属部门：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所属区划：砀山县

实施主体：砀山县国土资源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省级/直属, 市级/隶属, 县级

办件类型：承诺件

委托部门：无

权力来源：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在城市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是否属于联办件：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否

联办机构：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是

划分标准：市级：辖区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

是否属于上报件：否

下沉办理：否

通办范围：全县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否

阶段性办理：否

办理时间段：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否

是否支持预约：是

预约渠道：预约网址 (<http://sz.ahzfwf.gov.cn/>)

是否有数量限制：否

数量限制说明：无

数量限制依据：无

是否进驻大厅：是

材料收取形式：无

结果名称：无

结果样本：无

结果领取方式：无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无

监督方式：0557-8815625

咨询方式：0557-2250819

审查标准：符合规划设计条件要求

年审年检：无

设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28日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  
第四十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对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四十四条：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的，应当经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不得批准。……

受理条件：临时建设不得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必要性	规格份数	材料来源	材料依据	填报须知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并加盖申请，人印章	必要	电子件1份	申请人提供	,	无

办理流程：1、申请：申请人备齐申请材料后，提交申请材料； 2、受理：责任处室工作人员审查申请材料，对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同意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3、审查：责任处室初审、校核； 4、决定：领导审批后作出许可决定； 5、制证发证与送达：责任处室打印证件后送达。”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受理	1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薛巍、张开	受理	受理
审查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郭晓琪	审核	审核
决定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朱利廷	决定	决定
办结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薛巍、张开	办结	办结